

明湖新区 2025 年经营性出让地块详细规划编制

项目

询
价
文
件

询 价 单 位： 滁州市明湖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盖章）

代 理 机 构： 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2025 年 4 月

明湖新区 2025 年经营性出让地块详细规划编制项目询价公告

项目概况

明湖新区 2025 年经营性出让地块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的供应商应在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czctgczx.com/>）获取询价文件，并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明湖新区 2025 年经营性出让地块详细规划编制项目

项目编号：HXJY1110001035119001001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28 万元

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地块面积 50 亩以内新编 2 万元/个，地块面积 50 亩以上（不含 50 亩）的 3 万元/个，修编、局部调整 3 万元/个，技术修正 1 万元/个，以上地块详细规划修改涉及单元详细规划修改的增加 1 万元/个，需要开展地形图测绘的增加 1 万元/个；响应报价高于（不含等于）最高限价的，按无效响应处理。所有地块的服务内容结算总价不超过 28 万元。

采购需求：明湖新区 2025 年经营性出让地块详细规划编制，总用地约 80 公顷。提供文本、图册，完成矢量数据入库工作

合同履行期限：2025 年全年，合同签订后按要求每个地块 10 个日历天内完成地块详细规划编制工作，其他要求以滁州市明湖建设管理服务中心具体要求为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企业要求：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证书”）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有城乡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土地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需具备城乡规划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并获得注册城乡规划师职业资格。

3. 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存在以下情形：

①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的；

②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

③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

④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披露的仍在公示期的严重失信行为(具体行为类别及判定依据见“信用中国”查询的严重失信行为类别及判定依据)的。

⑤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

⑥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

⑦前三年有行贿犯罪行为的单位和个人。

4. 供应商所属分公司、办事处等分支机构存在第4条信誉要求①-⑦项情形之一的，接受供应商参加本项目。

三、获取询价文件

时间：2025年4月16日至2025年4月21日

地点：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czctgczx.com/>)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4月21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仅接受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滁州专区】

(https://www.etrading.cn/BREpointSSO/login/oauth2login?regioncode=DQ_Chuzhou) 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五、开启

时间：2025年4月21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网上开标，供应商登录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不见面开标系统参与网上开标（网址：<http://js.etrading.cn/Epon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从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https://www.czctgczx.com/>) 下载。

供应商自行承担因未按要求获取询价文件导致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风险。

方式：（1）供应商须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查询、获取采购文件。首次登录办理入库手续，办理入库不收取任何费用。新点电子招投标统一认证平台使用相关问题（如系统登录、信息登记、录入及提交、数字证书关联等）请拨打服务电话：4009280095-5（工作日）。

（2）供应商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获取询价文件及其它资料（含澄清和补充说明等）。如在询价文件获取过程中遇到系统问题，请拨打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4009280095 或者网站首页在线客服。

2、询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售价：人民币 0 元/套（含清单控制价、图纸及澄清答疑文件）

3、本项目开评标实行全流程电子化，开标活动在线完成。开标时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不接受现场解密，实行远程解密和在线询标。各供应商认真学习《新点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务必掌握远程解密方法和在线回复询标方法。

4、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登录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不见面开标系统参与网上开标（网址：<http://js.etrading.cn/Epoin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登陆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上传投标文件

5、本项目仅接受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滁州专区】

(https://www.etrading.cn/BREpointSSO/login/oauth2login?regioncode=DQ_ChuZhou)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 (<http://www.ahtba.org.cn/>)、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https://www.czctgczx.com/>)。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滁州市明湖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地址：滁州市明湖公园内

联系电话：张主任、 1894914056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滁州市龙蟠大道 109 号房产商务大厦 6 楼

联系电话：毕玉、 0550-3519598、15385506369

二、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询价单位	招标单位：滁州市明湖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地 址：滁州市明湖公园内 联系人：张主任 联系电话：18949140567
2	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滁州市龙蟠大道 109 号房产商务大厦 6 楼 联系人：毕玉 联系方式：0550-3519598、15385506369
3	项目名称	明湖新区 2025 年经营性出让地块详细规划编制项目
4	服务地点	滁州市
5	费用预算	本项目费用约 28 万元。
6	资金来源及比例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7	评审办法	经评审的最低价法
8	资质条件、能力	1、企业要求：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证书”）；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有城乡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土地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4、满足询价公告的信誉要求。
9	服务期	2025 年全年，自合同签订后要求每个地块 10 个日历天内完成地块详细规划编制工作，其他以滁州市明湖建设管理服务中心具体要求为准。
11	质量要求	符合相关要求
12	领取文件方式及时间	地 点：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 https://www.czctgczx.com/ ） 方式：网上下载 时间：2025 年 4 月 16 日至 2025 年 4 月 21 日
13	踏勘现场	不组织，响应人自行组织踏勘现场。
14	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 最高限价为地块面积 50 亩以内新编 2 万元/个，地块面积 50 亩以上（不

		含 50 亩) 的 3 万元/个, 修编、局部调整 3 万元/个, 技术修正 1 万元/个; 以上地块详细规划修改涉及单元详细规划修改的增加 1 万元/个, 需要开展地形图测绘的增加 1 万元/个;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否则, 按无效响应处理。所有地块的服务内容结算总价不超过 28 万元。
15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报价文件须按格式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
16	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滁州专区】 (https://www.etrading.cn/BREpointSSO/login/oauth2login?regioncode=DQ_Chuzhou) 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中标后须递交与网上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 并按要求加盖单位章; 份数: 正本 1 份, 副本 1 份; 成交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 一并递交给招标代理机构)
17	密封装订要求 (不采用)	投标文件按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技术标、商务标文件顺序密封、装订
18	截止时间	2025 年 4 月 21 日 15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询价会议地点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投标人登录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不见面开标系统参与网上开标 (网址: http://js.etrading.cn/Epoin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登陆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上传投标文件。
	开启顺序	开标顺序: 在开标现场随机开启标书;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 投标人须在 2025 年 4 月 21 日 15 时 00 分至 2025 年 4 月 21 日 16 时 00 分解密; 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 退回其投标文件; 如有因系统因系统原因造成的故障, 代理机构可申请延迟解密时间。
19	推荐成交单位	是, 推荐 1 名成交单位。
20	履约担保	无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 3000 元。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 一次性支付给代理公司。专家评审费以实际支出为准, 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	

付款方式	地块详细规划通过市政府批复后，按项目完成个数结算编制费用。
特别说明	1、如本文件前后章节、条款、内容规定不一致，以对采购人有利的解释为准。 2、本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供应商提出疑问的截止时间及方式	如供应商对询价文件有疑问，请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 12 时 前将疑问内容通过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线上提出异议。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及方式	2025 年 4 月 18 日 17 时 前，在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https://www.czctgczx.com/ ）网站予以公告。
投标软件下载	投标软件制作工具下载：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0128&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一）报价人须知

1. 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明湖新区 2025 年经营性出让地块详细规划编制项目
- 1.2 项目单位：滁州市明湖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 1.3 项目规模：本项目费用约 28 万元。

2. 项目范围

详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3. 质量要求

- 3.1 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条文、标准和本文件要求。
- 3.2 施工图设计完成必须经相关部门审查合格。

4. 评标办法

- 4.1 本项目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价法。

5. 报价要求

- 5.1 本项目报价包含完成本次询价所确定项目内容的全部费用。
- 5.2 **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报价人的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的最高限价，否则报价无效。

本项目采用固定价格报价，报价包含完成本次采购范围内所需的全部费用及国家征收的各种税费及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的费用，项目单位不在另行支付。

- 5.3 报价书格式中所有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规定的单位和人员签字、盖章。

6. 报价文件的组成

- 6.1 报价函、分项报价清单（格式见附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6.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6.3 企业资质证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6.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本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7. 报价文件的份数和编制

- 7.1 报价文件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
- 7.2 报价文件中的材料应当在格式文本要求的相应位置签字和盖章，否则，报价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8. 投标文件的提交

详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9. 询价会议

- 9.1 询价会议的时间和地点

详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9.2 会议程序

- ①会议由招标代理机构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主持；
- ②投标截止时间后，解密服务单位报价文件并报价；
- ③对各响应人的报价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
- ④宣布成交单位；
- ⑤会议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10. 无效报价文件

- ①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②未按询价文件要求加密的。

11. 评审

11.1 评审办法

11.1.1 本项目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

11.1.2 采购小组对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报价文件最终按报价最低原则，推荐报价最低的为成交单位，但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报价最低的服务单位有两名或两名以上相同时，由采购小组抽签确定成交单位。

11.2 报价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 ①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 ②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③报价文件中填报的服务期、质量不符合询价文件要求的；
- ④投标总报价高于（不含等于）招标人发布的投标总报价最高限价的；
- ⑤法律、法规、规章和询价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

12. 定标

12.1 成交单位的确定

12.1.1 最终按报价从低到高的先后顺序排名，响应报价最低的为成交单位。

12.2 成交价

12.2.1 经报价人确认，在评审中经过修正的报价作为成交价。

13. 合同授予标准

13.1 本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 12 条规定所确定的成交单位。

14.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14.1 项目开标结束并确定成交单位后 3 日内按照询价文件和成交人的报价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发包人和成交单位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14.2 发包人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第 14 条的规定与成交单位订立合同，或者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

的协议，发包人应当按投标保证金的数额对成交单位进行赔偿，给成交单位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4.3 成交单位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第 14 条的规定与发包人订立合同，成交单位原因造成合同延期签订的，每延期一天按 500 元予以处罚，延期签订情节严重的，发包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承担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4.4 成交单位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项目，不得将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二）评审办法

1. 审查资料

- （1）报价函、分项报价清单（格式见附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3）企业资质证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本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5）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2. 审查办法

1、由采购小组对报价人资料进行核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不合格：

- （1）不能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经审查不合格；
-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 审查结果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人才能进入下一步的评标程序。

4. 商务标评审

4.1 评审办法

4.2 本项目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

注：以各响应单价之和参与评审。系统中提交文件时填报报价填 28 万元。

4.3 采购小组对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报价文件最终按报价最低原则，推荐报价最低的为成交单位，但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报价最低的单位有两名或两名以上相同时，由采购小组抽签确定成交单位。

6. 评审结果

最终按报价从低到高的先后顺序排名，投标报价最低的为成交单位。

7. 其他

响应人提供的与投标文件有关的各类证书、证明、文件、资料等的真实性、合法性由响应人负全责。

（三）采购需求

一、采购需求

根据土地出让或划拨需求，编制明湖新区内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规划总用地面积约 80 公顷。总价不超过 28 万元。编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地块新编，修编、局部调整，技术修正，地块详细规划修改涉及单元详细规划修改，地形图测绘等内容。

二、服务要求

1. 业主有权对地块面积及要求进行调整，含在报价范围内，不予重新计价。
2. 中标人的规划编制单位应组建好专业团队，项目团队由 1 名项目负责人、1 名技术负责人及若干其他技术人员组成，**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需满足资格要求。**
3. 合同履行期内，**成交人需组建项目团队常驻滁州**，成交人自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半小时内派人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完成相应工作。明湖新区 2025 年地块详细规划编制项目**每个地块详细规划完成编制并取得批复后，应及时按相关程序完成项目档案整理及矢量数据入库。**
4. 鼓励项目团队增加技术人员数量和专业种类。项目团队人员原则上不得更换，如确需更换须经采购人同意，更换后的人员应达到项目响应时原人员配备标准。更换 1 名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在经过采购人同意的情况下更换，并处以 5000 元/人的违约金。合同周期内，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更换总人数超过 3 人的，或其他各专业技术人员更换人数超过响应时原相应人员数量的，解除规划合同。项目团队人员更换达不到项目响应时原人员配备标准的，或人员更换产生断档期的，解除规划合同。
5. 合同期内，规划编制单位资质注销、私自转包、擅自终止合同、消极怠工的，解除规划合同。

三、项目服务期

2025 年全年，自合同签订后每个地块要求 10 个日历天内完成地块详细规划编制工作，以滁州市明湖建设管理服务中心具体要求为准。服务期内若服务内容涉及金额即将到达本项目预算价 28 万的，中标单位应及时告知采购人，本项目最终支付金额不超过 28 万元，如所计算金额超过 28 万元，按 28 万元计取。

四、报价

1. 供应商的报价应含有服务、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义务等，即为完成询价文件要求的服务内容所包含的一切（包括代理服务、方案评审、项目验收、资料装

订等）应有费用，采购人后期不再追加费用，供应商自行考虑投标风险。

2.最高限价为地块面积 50 亩以内新编 2 万元/个，地块面积 50 亩以上（不含 50 亩）的 3 万元/个，修编、局部调整 3 万元/个，技术修正 1 万元/个；以上地块详细规划修改涉及单元详细规划修改的增加 1 万元/个，需要开展地形图测绘的增加 1 万元/个；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所有地块的服务内容结算总价不超过 28 万元。其中，修编、局部调整，技术修正，涉及单元详细规划修改，需要开展地形图测绘的的服务内容无面积限制，按个数结算。

（四）合同条款

一、合同协议书（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成交人）：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公开询价，经询价小组评定，确定（成交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成交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询价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服务

- 1.2.1 服务名称：_____；
- 1.2.2 服务内容：_____；
- 1.2.3 服务质量：_____。

1.3 价款

本合同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2		
3		
.....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 1.4.1 付款方式：_____
-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 1.5.1 服务期限：_____；
- 1.5.2 服务地点：_____；

1.5.3 服务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滁州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甲方（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 方：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 方：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成交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成交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成交人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成交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成交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成交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2.9.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9.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 不可抗力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6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6.1 合同使用汉语进行书写、变更和解释；

2.16.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7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五）报价文件格式

明湖新区 2025 年经营性出让地块详细规划编制项目

报 价 文 件

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1) 报价函、分项报价清单（格式见附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3) 企业资质证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本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5)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1) 报 价 函

致：_____（询价单位）：

1、我们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的采购。我方授权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本项目响应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招标人提供“项目名称”项目的服务，其投标报价为地块面积 50 亩以内新编____万元/个，地块面积 50 亩以上（不含 50 亩）的____万元/个，修编、局部调整____万元/个，技术修正____万元/个。以上地块详细规划修改涉及单元详细规划修改的增加____万元/个，需要开展地形图测绘的增加____万元/个。服务期满足采购人要求。

3、一旦我方成为合同签字人，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我方同意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递交金额为人民币____/（大写）的投标保证金。并且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如果我方撤回采购投标书或成为合同签字人后拒绝签订合同，我方将放弃要求退还该保证金的权力。

5、我方愿意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采购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我单位提供如下通讯地址：_____电子邮箱（地址），确认本项目相关法律文书均通过提供的以上地址送达，相关文书只要发送至以上电子邮箱（地址）即视为送达，响应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单位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 话：_____传 真：_____

(2) 分项报价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单 价（元）	备注
1	地块面积 50 亩 以内新编	个		
2	地块面积 50 亩 以上（不含 50 亩）新编	个		
3	修编、局部调整	个		
4	技术修正	个		
5	以上地块详细 规划修改涉及 单元详细规划 修改的增加	个		
6	需要开展地形 图测绘的	个		

注：1. 所有投标只能选择一种方案，单价和合价的报价只能是唯一，且须列出详细的分项报价。（与采购清单项相一致，不得缺项，否则视同包含在其他项目。）评审时以各单价之和进行评审。

2. 响应报价采用综合单价法，综合单价包括：全部服务、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义务等，即为完成询价文件要求的内容所包含的一切应有费用及后期服务及国家对成交单位征收的各种税费等所有一切费用，综合单价今后将不作任何调整。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响应人：_____（盖章）

年 月 日

2、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姓名）系_____（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报价文件，全权处理与该项目响应、评审答疑、签订合同以及与合同履行有关的一切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②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报价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